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5-022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13: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源先生主持,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审议通过,审议通过: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大千生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审议通过: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大千生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审议通过: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大千生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5-023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13: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范焱先生主持,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其中通讯方式出席监事1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通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大千生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5-024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关联方范焱女士出售其持有的南京庆楼区上海路195号房产,交易金额为1,028.59万元(含税)。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与不同关联人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述
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南京市鼓楼区上海路195号房产出售给关联方范焱女士。

依据《资产评估法》,由中审亚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以2025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拟出售资产的评估价值为1,028.59万元(含税)。经与范焱女士协商一致,双方约定本次交易价格为1,028.59万元(含税)。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充实业务拓展资金,公司拟将部分不动产资产进行出售。

(三)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与不同关联人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范焱女士过去12个月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范焱女士为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范焱女士,2005年8月至今任江苏大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除本公司向范焱女士出售房产外,公司与范焱女士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范焱女士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及其他失信情况,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不动产资产,坐落于南京市鼓楼区上海路195号,宗地面积593.62平方米,建筑面积633.69平方米,总层数2层。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二)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评估情况
根据《资产评估法》,由中审亚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审亚太评报字〔2025〕第2066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25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对交易资产进行评估,最终确定交易标的评估价值为1,028.59万元(含税)。

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以上述评估价格作为依据,确定最终交易金额为1,028.59万元(含税)。(三)定价合理性分析
上述交易标的账面净资产为847.17万元,评估值为1,028.59万元,评估增值181.42万元,增值率为21.41%。

本次公司向关联方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双方参考交易标的评估值并经协商确定,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交易双方拟签署的《房屋买卖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如下:
(一)合同主体:公司(甲方)和范焱(乙方)
(二)成交价格:人民币1,028.59万元(含税)。(三)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定金100万元作为购房担保。

本次资产出售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充实业务拓展资金,促进公司经营与发展。本次资产出售所获得的收入将用于公司生产运营,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交易价格由双方根据评估价格并经协商确定,符合公允、合理、公平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之(第八节——建筑)的相关规定,现将2025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新中标及签订项目合同的数量及总金额
2025年1-3月,公司及子公司无新中标项目及新签订合同。

截至2025年第一季度末,公司及子公司无新中标项目及新签订合同。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3月3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columns: Item, This Report, Last Report, Change (%) and footnotes for the 2025 Q1 financial statements.

本报告期末与上年度末相比变动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5,259,768.39 1,562,801,277.83 0.1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detailing non-recurring gains and losses, including items like government grants, asset disposal gains, and interest income.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项目认定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同时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Table showing percentage changes in items like net profit, operating income, and total assets.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including names, share counts, and percentages.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二)前2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的账户)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三)前20名有限售流通股股东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的账户)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shareholder information for the 2025 Q1 report, including share counts and percentages.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二)前2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的账户)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三)前20名有限售流通股股东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的账户)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四)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restored voting rights for the 2025 Q1 report.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五)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restored voting rights for the 2025 Q1 report (continued).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六)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restored voting rights for the 2025 Q1 report (continued).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七)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restored voting rights for the 2025 Q1 report (continued).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restored voting rights for the 2025 Q1 report (continued).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九)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shareholder information for the 2025 Q1 report, including share counts and percentages.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including names, share counts, and percentages.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二)前2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的账户)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三)前20名有限售流通股股东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的账户)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四)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restored voting rights for the 2025 Q1 report.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五)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restored voting rights for the 2025 Q1 report (continued).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六)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restored voting rights for the 2025 Q1 report (continued).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七)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restored voting rights for the 2025 Q1 report (continued).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restored voting rights for the 2025 Q1 report (continued).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九)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restored voting rights for the 2025 Q1 report (continued).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十)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restored voting rights for the 2025 Q1 report (continued).

注:1.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为0股。
2.2025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与本报告期末一致。

(十一)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showing top 10 shareholders with restored voting rights for the 2025 Q1 report (continued).